

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14-08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收到本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关于更换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华泰联合为本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持续督导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华泰联合对公司仍有持续督导责任。

华泰联合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肖维平先生因调离华泰联合，不能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泰联合委派保荐代表人李金虎先生接替肖维平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持续督导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金虎先生和王伟先生，持续督导期截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李金虎先生简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IPO 项目及上市公司年报的审计工作。在投资银行工作期间，曾参与或负责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成都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以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并参与过多家拟上市公司的改制、辅导工作。证券执业证书编号 S1000713020001。